

平利县财政局文件

平财预追字〔2018〕123号

平利县财政局

关于下达 2018 年部分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市级有关资金文件精神，现将 2018 年部分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755.06 万元一次性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表）。请专款专用，严禁挪用。年终请列入 2018 年相关功能分类科目及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预算。



抄送：县人大、县政府，本局企业股、农财股、经建股、综合股。

平利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8 年 12 月 31 日印发

